

市人才中心光谷服务平台办公区域 2026 年物业管理服务合同

甲方：武汉市人才服务中心

乙方：武汉汇得行靓江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甲乙双方就武汉市人才服务中心光谷服务平台 2026 年办公区域物业服务（保洁）事项，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第一条 合同期限

1.1 本合同期限 1 年，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第二条 服务范围及内容

2.1 安排 1 名工作人员负责市人才中心光谷服务平台办公区域保洁服务。

第三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

3.1 服务费用：服务费用为 5.39 万元。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，包含材料费、人工费、管理费、利润、税金等全部费用，乙方不得以增加工作内容或其他任何原因要求增加合同物业费用。

3.2 支付方式：采取季付，甲方于每季度第2个月向乙方支付季度物业管理服务费13475元整；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符合甲方



财务要求的合规发票后10日内完成付款。

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

4.1 监督乙方按合同要求做好保洁服务工作。

4.2 监督乙方按合同要求加强员工的管理。

4.3 为乙方提供力所能及的工具设备放置场所。

4.4 督促乙方按时开具相关税费票据，并按合同约定按时支付相关费用。

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

5.1 乙方派驻甲方现场保洁服务工作人员应无犯罪记录史，持有户口所在地出具的身份证明。

5.2 乙方用工必须依法办理各种劳动用工手续，如因用工不当，给甲方造成损失，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。乙方员工在工作期间发生工伤事故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5.3 乙方人员要求统一着装，衣帽整洁，佩戴乙方名牌和标识（物业公司负责配备），遵守甲方各项规章制度，不得在服务区域从事与服务无关的事务，不得随意离开工作岗位，接受甲方主管负责人的监督指导。乙方工作时造成的任何人身、财产损害自行承担责任。

5.4 乙方应保证保洁工作质量，对于甲方提出的服务需求迅速响应。乙方迟延或拒绝响应的，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完成相关工作，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，在物业服务费中等额扣减。

5.5 乙方做好各项防护措施，爱护甲方建筑物、构筑物及室内

各种设施、设备，节水节电，安全用水用电。

第六条 其他约定事项

6.1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签订补充条款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6.2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协议书过程中，发生争议协商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第七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且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协议期满，若双方无异议，可续签，但需以书面形式确认。

(以下无正文)

甲方：武汉市人才服务中心 (印章)

授权代表签字：(签字)

签订日期：2026.1.1

乙方：武汉汇得行靓江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(印章)

授权代表签字：(签字)

签订日期：2026.1.1

